**附件5：中心机房UPS维保服务需求**

### 一、项目概况

对中心机房施耐德APC模块化UPS（型号为SYCF160K，2014年7月24日开机）整机提供一年维保及巡检服务。

### 二、服务期限

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,有效期一年

### 三、服务要求

1. 服务商在本地设有专门维护团队，提供全天候24小时电话技术支持,出现故障后维保工程师1小时内到达现场响应。

2.合同有效期内提供一次年度巡检服务，要求是经UPS原厂培训合格的专业工程师到现场进行巡检服务（提供巡检报告），巡检内容包括但不限于UPS主机运行状态、UPS配套电池和电池机房的检查、UPS配电系统明及机房环境的检查等；

3. 合同有效期内提供3次节日巡检服务。巡检服务分别要求在院方指定日期前5日内完成，巡检完成后3个工作日内提供巡检报告；遇大型活动保障，应急突发性事件处置等特殊情况需按我方要求提供应急巡检服务。

4. 合同有效期内UPS出现故障，维保服务商应及时维修或更换配件（配件包括但不限于逆变器、充电器、整流器、主控板、控制板等），以保障UPS电源的正常运行，更换配件时间不超过3天，所更换配件须提供原厂配件证明。维修或更换配件之所有费用均包含在本次维保费用之内，不再另行付费。更换配件等待窗口期内，须免费提供备品、备件、备机支撑，确保不发生中断、应用不受影响。

5.每次维修设备需提供维修服务报告，报告必须明确写明服务内容、更换的备件清单、服务响应时间、服务工程师人员姓名、更换备件后的运行测试报告、整机测试报告等项内容。